证券代码: 872745

证券简称: 玉兰光电 主办券商: 太平洋证券

河南玉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5月22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河南玉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耿金赛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2024年4月2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 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 法律、法规、规则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河南玉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 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000,0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5 人;
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: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- 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对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进行汇报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neeq. com. cn)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对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汇报。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4-014)。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,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 对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,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对《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》,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对《2024

年度财务预算》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》,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对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》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河南玉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》 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:《河南玉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-中兴财光华审会字(2024)第304231号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

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,基于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长期利益,从公司实际出发,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对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进行汇报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neeq. com. cn)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,全体股东均应回避该议案的表决,但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均为关联股东,均需回避表决,故均不回避表决,上述股东均参与本议案的表决,特此说明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上海明庭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苏杰,窦贤兴

(三)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,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玉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上海明庭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玉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河南玉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